十起典型案例快评 ——
AI 生成了内容，用户却看不到“AI 生成”四个字：四川某科技公司案

作者：朱晓阳 | 邓梓珊

网信执法十大典型案例快评系列 第九篇

2026 年 9 月 15 日，国家网信办集中通报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领域十起执法典型案例。我们将逐一拆解，本篇为第九篇。

一. 案情速览

四川某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的微信小程序提供 AI 文本对话、图片生成等服务，但未对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添加显式标识，未在文件元数据中添加包含属性信息、服务提供者名称或编码、内容编号等制作要素信息的隐式标识，未在提供导出功能时对生成合成内容添加显式标识；同时未按规定落实安全评估要求，存在内容安全风险。网信部门依法责令下线该小程序。

总结而言：标识缺失、内容安全风险未评估——AI 生成内容合规两条要求均未落地，被下线是必然。

二. 企业常见误区

误区一：“AI 生成的内容是用户自己看到的，不必额外标识。”法律明确要求提供者添加显式与隐式标识，目的在于防范深度伪造与虚假信息，义务主体是提供者而非用户。

误区二：“小程序不像网站，无需评估。”具有舆论属性或社会动员能力的服务均须评估，小程序具备对话、图片生成能力即可触发。

如您需要了解我们的出版物，
请联系：

Publication@llinkslaw.com

误区三: “上线再补评估。”安全评估应当是上线前的合规门槛，而非事后补办。

误区四: “标识会破坏产品体验。”显式标识可以通过位置、形式做最小化设计，隐式标识写入元数据不直接展示于产品界面，影响可控。

三. 合规建议

1. 显式标识落地: 在生成结果展示页、用户交互入口添加"由 AI 生成"等显著标识；下载、复制、导出功能须同步标识。
2. 隐式标识嵌入: 生成内容的文件元数据中加入属性信息、服务者编码、内容编号等。
3. 安全评估前置: 具有舆论属性或社会动员能力的服务上线前完成自评估报告，备齐语料管理、安全措施、应急机制等材料。
4. 内容安全机制: 建立关键词过滤、人工审核、违规处置全流程能力，定期演练。

四. 处罚的法律依据

本案同时违反《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具有舆论属性或社会动员能力的互联网信息服务安全评估规定》:

- 《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 提供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的服务提供者，应当在生成合成内容或者交互界面显著位置添加显式标识；提供下载、复制、导出等功能时应同步添加标识；应当在生成合成内容的文件元数据中添加隐式标识，标注属性信息、服务提供者名称或者编码、内容编号等制作要素信息。
- 《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 深度合成服务提供者应当落实信息安全主体责任，加强深度合成信息内容管理；提供具有舆论属性或者社会动员能力的服务应当开展安全评估。
- 《具有舆论属性或社会动员能力的互联网信息服务安全评估规定》: 上线具有舆论属性或社会动员能力的新技术、新应用、新功能，应当按规开展安全评估。

结语

AI 产品的合规不再是"以后再说"的事。生成式 AI 相关规则体系已经基本成型，标识、评估、内容安全三件事须同步规划、同步落地。

参考来源: 国家网信办 2026 年 9 月 15 日通报《近期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执法典型案例》；《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具有舆论属性或社会动员能力的互联网信息服务安全评估规定》。

如您希望就相关问题进一步交流，请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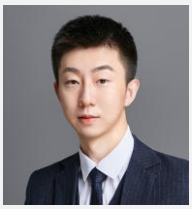

朱晓阳
+86 21 3135 8683
nigel.zhu@llinkslaw.com

邓梓珊
+86 21 6043 3793
susan.deng@llinkslaw.com

如您希望就其他问题进一步交流或有其他业务咨询需求，请随时与我们联系：**master@llinkslaw.com**

上海	北京	深圳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 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T: +86 21 3135 8666 F: +86 21 3135 8600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 8 号 中海广场中楼 30 层 T: +86 10 5081 3888 F: +86 10 5081 3866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2666 号 中国华润大厦 18 楼 T: +86 755 3391 7666 F: +86 755 3391 7668
香港	**伦敦**	
香港中环遮打道 18 号 历山大厦 32 楼 3201 室 T: +852 2592 1978 F: +852 2868 0883	1/F, 3 More London Riverside London SE1 2RE T: +44 (0)20 3283 4337 D: +44 (0)20 3283 4323	

www.llinkslaw.com

Wechat: LlinksLaw

本土化资源 国际化视野

免责声明:
本出版物仅供一般性参考，并无意提供任何法律或其他建议。我们明示不对任何依赖本出版物的任何内容而采取或不采取行动所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我们保留所有对本出版物的权利。

© 通力律师事务所 2026